附件5

**第十五届中国音乐金钟奖四川省选拔赛**

**民族弹拨乐（琵琶、中阮、柳琴、三弦）**

**比赛赛事安排及评选细则**

中国音乐金钟奖民族弹拨乐比赛的设立，旨在推动我国民族弹拨乐艺术的发展，促进民族器乐演奏人才的成长，通过比赛的方式，遴选出优秀的青年民族弹拨乐演奏者，对其进行表彰和奖掖。

一、参赛对象

参赛选手为 16—38 周岁（198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）的在川工作学习或异地的川籍选手均可报名。

二、赛事安排

1.比赛分初赛、决赛两轮次进行。通过选拔，将选出30名进入决赛。

2.比赛时间：决赛：4月15日；比赛地点：四川音乐学院。

3.比赛采取百分制，去掉一个最高分，去掉一个最低分，取平均分数，保留小数点后三位，报分到小数点后两位。

4.为保障此次大赛的公开、公平、公正，大赛将全程录像，并由四川省文联和四川音乐学院纪检机关全程监督。

5.决赛评委由两部分组成：一是省内专家评委，二是省外专家评委。现场评委如有自己的学生参赛一律采取“回避制”。

三、参赛曲目

（一）琵琶

**1.初赛（演奏净时长** **7～10** **分钟，无伴奏演奏，如完整演奏该作品净时长超** **出** **10** **分钟，则可适度删减，如未超时则不可删减）**

自选1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创作的琵琶独奏作品。

**2.决赛**

同初赛曲目。

（二）中阮

**1.初赛（演奏净时长** **6～10** **分钟，无伴奏演奏，如完整演奏该作品净时长超** **出10分钟，则可适度删减，如未超时则不可删减）**

自选1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创编的中阮独奏作品。

**2.决赛**

同初赛曲目。

（三）柳琴

**1.初赛（演奏净时长** **6～10** **分钟，无伴奏演奏，如完整演奏该作品净时长超** **出** **10** **分钟，则可适度删减，如未超时则不可删减）**

自选1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创编的柳琴独奏作品。

**2.决赛**

同初赛曲目。

（四）三弦

**1.全国选拔赛（演奏净时长6～10分钟，无伴奏演奏，如完整演奏该作品净时长超** **出10分钟，则可适度删减，如未超时则不可删减）**

自选 1 首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创编的三弦独奏作品

**2.决赛**

同初赛曲目。

 四、报名要求

参赛选手须在网络平台中如实并完整规范填报选手登记表（附件5-1）；并上传初赛视频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四川省选拔赛民族弹拨乐（琵琶、中阮、柳琴、三弦）比赛设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2名，三等奖4名，优秀奖6名。

六、报名及比赛日期

1.报名日期从2025年3月13日起，截止日期为2025年3月27日。

2.四川省选拔赛成都初赛拟于2025年3月31日-4月3日在成都举行。

3.四川省选拔赛决赛拟于2025年4月15日在成都举行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 黛13880929765 柴 珍13880857779

联系地址：四川音乐学院艺术处

（成都市武侯区新生路6号四川音乐学院教学楼二楼）

 八、其他

1.本细则解释权归属大赛组委会。请参赛选手按本细则严格执行,组委会有权根据活动的实际情况对本通知作适当调整和修改。

2.报名参赛即视为其赞成组委会的任何决定并遵循主办方相关规定。